湘理职院团〔2018〕7号

关于组织开展2018年大学生暑假招生宣传社会实践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为弘扬爱校精神，积极宣传推介我校，进一步拓展生源渠道，打造稳定的生源基地，吸引各地的高中生（中职生）报考湖南理工职业技术学院，同时，也让在校学生深入社会，在交流中提高自己，在实践中锻炼自己。2018年，校团委与招生就业处联合开展大学生回高中学校开展招生宣传的社会实践活动，现将活动方案制定如下：

**一、活动主题**

回访母校、相约理工、携手成长

**二、活动内容和形式**

此次活动将组织优秀学生利用假期返家时间携带我校的招生宣传资料回到高中学校进行宣传，鉴于我校目前生源地主要来自湖南省内，本次回访以湖南为主，兼顾外省。走访高中老师，特别是对母校及老师的培养表示感谢，同时汇报自己在我校学习生活情况，在校园张贴、分发我校的宣传材料的方式向高中学校的应届毕业生介绍我校的优势特色、专业设置、办学条件、奖助学金、就业现状等信息与政策，鼓励更多的高中毕业生报考我校。

**三、活动的目的与意义**

通过此次活动，教育学生感恩母校，感恩老师，学会感恩；同时使全国特别是湖南省的高中老师、学生对湖南理工职业技术学院有更全面与深入的了解，吸引优秀学生报考我校，使我校的生源质量得到进一步提高。

**四、人员选拔**

人员选拔根据自主申报和学校调整相结合的原则，具体条件如下：

1、一、二、三年级在校学生；

2、热爱学校，关心关注学校的发展与建设；

3、有较强的责任心，有一定的宣传组织能力和口头表达能力；

4、具有一定的社会实践经验的同学；

5、有较强的安全意识，遵纪守法，身体健康。

6、请各二级学院、各团总支广泛宣传，动员本单位学生报名参加。

**五、报名时间**

本次活动报名时间为2018年5月2日—5月20日，各二级学院在5月21日下班前将汇总表格（附件）交至校团委，培训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六、工作要求及考核评比**

学生在此次活动中的实践情况纳入年度学生社会实践活动成绩考核，团委、招生就业处将给予一定的社会实践活动津贴补助，并对表现优秀的个人和团队进行表彰。

请各二级学院广泛宣传，组织动员本单位学生积极参与。

团委、招生就业处

2018年4月28日

附件：

**2018年暑假招生宣传社会实践活动报名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性别 | 市、县 | 现所在班级 | 报名学校（原就读高中） | 手机号码 | QQ | 跟随老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